

青年文摘

QINGNIAN
WENZHAI

时光绘



姑娘， 前方有狼，

刘小备◎著

年轻，少不更事，
不过如此。

青春若有张不老的脸，是否我们都永远不会改变？

《谁的年华蹉跎了我的岁月》之后

知性美女作家刘小备温情奉献年华感怀新作《姑娘，前方有狼》



岁月模糊象牙塔，城市湮没年少模样

谨以此文献给那些在我们的人生里曾经璀璨怒放，

如今在奔三的道路上前仆后继的80后

中国青年出版社

姑娘，前方有狼

刘小备◎著

献给那些在我们的人生里曾经璀璨怒放，如今在奔三的道路上前仆后继的生命。属于每一位8后的情感成长史，献给奔三的8后。

中国青年出版社

(京)新登字 08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姑娘,前方有狼/刘小备著. — 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2012.3
ISBN 978-7-5153-0560-8

I. ①姑… II. ①刘…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17294 号

姑娘,前方有狼

作 者 刘小备
责任编辑 侯庚洋
策划编辑 一 航
文字编辑 张景思
视觉指导 李俏丹
版式设计 谢 滨

出 版 中国青年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东四十二条 21 号
邮政编码 100708
网 址 www.cyp.com.cn
发 行 中国青年出版社
电 话 (010) 5735037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君旺印装厂
规 格 70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 110 千字
印 张 13
版 次 2012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0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5153-0560-8
定 价 19.80 元

本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部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10) 57350337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关于秋天的记忆 /005
第二章 青春的情书 /013
第三章 离别 /023
第四章 再见与遇见 /033
第五章 炮灰命运 /042
第六章 恋爱成灾 /051
第七章 那些意外的惊喜 /061
第八章 总有人要走 /070
第九章 谢谢你陪了我这四年 /079
第十章 “没有的事” /087
第十一章 看得见开始，看不见结束 /096



第十二章	梦想 /105
第十三章	追求 /113
第十四章	他是记忆的偏差 /121
第十五章	相聚 /129
第十六章	姑娘，无需强求 /139
第十七章	战争 /148
第十八章	悲伤那么多 /157
第十九章	刹那的相逢 /166
第二十章	正常人与精神病 /176
第二十一章	姑娘进入新阶段 /184
第二十二章	昨日已逝 /193
第二十三章	人生恰如一场逃婚 /201



第一章 关于秋天的记忆

岁月已逝，我依然会在彼岸遥望你曾用青春给我写的昨天，那些年，我们都有过爱情，也都有过如今不再提起的梦想。关于明天，它已经来到，谁也不去说它是否有当初我们期待的容颜。但是，如今我只想知道，好久不见，你，还好吗？

——艾宝。婚礼前夜。

2007年10月，秋凉。

路粉粉打电话把我和召娣都叫到了南京，说文青出事了，让我们去和文青聚最后一次。然而没想到一见面就演变成一场煽动文青离婚的大动乱。

我和路粉粉还有召娣像三个大法官站在文青的对面，用义正辞严的严肃腔调对她说：“你到底敢不敢跟他离婚？”文青低下头，又摇了摇头，然后坚定地说：“我不离。”

文青说话的样子让我一下子想起了八年前的秋天，我和路粉粉还有召娣像三个女流氓坐在文青的对面，用高傲的摸不着边际的语气对她说：“你到底敢不敢跟我们一起？”文青犹豫而又艰难地思考了半天，就在我们要放弃的时候，她说她敢。于是那天晚上，真正的月黑风高时分，我们像四个车轱辘滚出了校园的围墙，滚进了一大片西瓜地，然后每个人抱着一个西瓜压着狂笑的噪音缩进墙角，一直吃到肚皮胀痛。然后文青正式成了我们这一小撮里的一份子。后来我们四个人有了响当当的名号——后现代四人帮！

此时，文青说完这句话眼神忧郁地看了一眼她怀里的孩子。孩子刚刚满月，粉嫩得叫人心疼。

就在我抬起手指着文青再骂她几句的时候，文青忽然抬起头望着我们，用淡然的口吻说：“不要都只是会说我，粉粉你当年把他捉奸在床的时候是怎么说的？召娣你有本事别躲，你有本事你分手啊？”终于轮到说我了，我得意地看着文青，因为我实在没有什么在感情上要耍弄的把柄在文青手上，结果，她竟然说：“艾宝，你不要觉得你没什么可让我说的，你一个连恋爱都不敢谈的女人真的没资格在这里说我。”

接着我不顾粉粉和召娣的阻拦，头也不回地从文青那个租来的狭小得不敢被人知道的小房子里奔了出来。

出来之前我对文青说：“你这个没用的，以后别说你认识我！”

等我走出那个房子我才想起来这话是两年前召娣对粉粉说过的，一模一样，原因也是男人。

其实我之所以如此流畅以至于显得有些迫不及待地从文青那里离开是因为我要赶飞机去广州见一个人。

我接到消息，哈悠明天路过广州。哈悠是曾经坐在我旁边的文弱白净的小男生。

我一定要见哈悠！

我有必须要见他的理由。那理由就像是夏天傍晚潮湿的热风，让人夜不能寐。

广州。

秋初傍晚的风，带着清爽的凉意，但是我依然燥热，就像我此时望着哈悠的眼神。大学四年加上毕业后一年，我与哈悠已五年未见。他略显刚毅的侧面好像在提示我五年的时间就像王母娘娘的发簪，在我和他之间划上了一道永不可逾越的鸿沟。

哈悠手里把玩着我递给他的烟，没有点，然后他低下头看着我露在凉鞋外面的涂了红色指甲油的脚趾，缓慢而又深情地说：“你知道这世界上最快乐的事是什么吗？”他说完没有看我，更加没有等我回答，然后就说了答案。

他说：“就是你已经长大而自己却不知道。”

这就是分别五年之后我和哈悠之间纯粹地带着季节的温度和杂乱的情感的对话，在我们彼此说了好久不见又沉默了两分钟之后，在哈悠说了这句话之后，我假装身上的电话震动慌忙掏出来一边说一边往远处走，然后我没有再回去。

其实我当时在走远之后有在某个时刻后悔，当时我转身，隔着哈悠看不见我的距离和人群，用五年前我曾用过的眼神，痴痴地望着哈悠足足有五分钟。而在这五分钟里，哈悠点燃了我给他的烟，吸了一口，然后他被呛得直咳嗽，再然后，我看见他擦了一下眼睛——大概是呛出了眼泪。在我驻足痴望他的五分钟里，他一直没有转过头来看我，他好像知道我一定不会再回去了，又好像知道我必定会回去。

五年了，哈悠还是那样，沉默。

我转身离开，并决定再也不回来。

当时我有些迫不及待地给路粉粉打电话。

我说：“粉粉，我可能爱上哈悠了。”

粉粉的反应叫我意外，因为她一点也没有惊讶，她用一种意料之中的嘲笑口吻说：“你难道不是一直都爱着他的吗？”

但是我惊讶了，我呆立在广州街头，愤然反问：“怎么我不知道？”

“你现在知道也不算晚！”

“晚了，粉粉，你不知道，真的晚了，刚才我就是知道晚了所以我才逃走了。好吧，我告诉你，上个月，我已经结束单身时代了，我答应了兔牙做他的女朋友，而且是朝着结婚的方向。”兔牙是我大学时的铁哥们，我帮他追过女生，他帮我介绍过帅哥。

终于，也轮到粉粉惊讶一次了，她在电话那头咆哮一般地啊啊直叫，不住地问这是真的吗这是真的吗。等到她终于平静下来愿意听我说一句话的时候，我淡淡地说：“骗你的。”

路粉粉啪地就挂了电话，然后我在路人诧异的目光中哈哈大笑。我终于还是赢了路粉粉。

我赢了路粉粉的代价是我对她说了谎话。而那句骗你的才是真正的话。

到底是从哪一年开始的？很多事就都变得无法掌控了。

比如兔牙那天明明正在电话里向我描述法国的梧桐和长在中国的法国梧桐有什么不同，忽然他就笑着说：“宝，你做我女朋友吧！”我竟然连一秒钟的迟疑都没有，用一种非常自然的衔接方式说：“好啊！”

于是我就做了兔牙的女朋友。

虽然我成为兔牙的女朋友这件事已经过去有近一个月了，但是因为他一直在法国出差，我们却连手还没有牵过。也就在见到哈悠的这个傍晚，我忽然开始联想假如兔牙牵着我的手，那会是什么感觉？做了兔牙五年的哥们，忽然我们不约而同地吃起了窝边草，我不知道如果我和他亲吻，是不是能闻见自己昨夜遗留在窝边的尿味！

可是现在，在我已经有了身份——兔牙的女朋友——的时候，我发现我爱上了哈悠，或者，我其实一直都是爱他的，只是直到现在才知道。

秋风吹起了记忆里的落叶，就在此刻，在他乡的街头，我想起我略略迟钝的青春，想起我浅浅脚印的爱情。

那年，我们都读高中。那时候每天都要收到十几封情书的路粉粉是我们共同羡慕又鄙视的对象，我和召娣还有文青总是一边骂着路粉粉这小妖精又勾引了一个，一边把头挤在一起看看每个信封里到底装的是什么样形状的心。

“且，又是老一套！”我们总是在最后看完时共同发出这样一声感叹。

这时候路粉粉脸上的微笑和平时一样，她已经在无数封情书的锻炼下变得处变不惊临危不惧了，像这种肉麻的无耻的毫无边际的天真烂漫的表白在路粉粉眼里简直跟白米饭一样，平常平淡没有惊喜。微笑中的路粉粉很熟练地将信撕成无数碎片，用非常潇洒的姿势将它们统统扔进了垃圾箱，然后拍拍手，说：“今天中午吃什么菜？”

“粉粉，你今天怎么没有把碎纸片扔向风中？”文青看着垃圾桶里的一堆残尸碎骨表示了她的疑问。

路粉粉用眼神示意了一下，然后我们三个才发现就不远处，正站着本校最尽责的卫生委员长路小天。

“我真的不想再被他抓住了，我扔一次他抓一次，抓一次就罚我扫一次，每次还都要看着我扫完，真是没面子。想我怎么着也是本校一枝花，就这么被他践踏了。”

我咳嗽两声，说：“粉粉，虽然咱文学水平不高，但是请看在你如花似玉的年龄的份上，注意用词。本校一枝花怎么也要有点内涵，如果你实在没有内涵，那就不要把内在展现给人看了。”

于是，我们三个终于可以有一个合适的理由大笑着对路粉粉进行了统一的鄙视。

这真是一件很爽的报复性行为。

当然，以上这句话是路粉粉说的。

召娣特别讨厌路小天，这种讨厌来得莫名其妙，虽然多年以后事实证明了召娣的嗅觉带着诡异的情绪灵敏度，但是在当时，我们确实，真的，差点，就以为召娣是喜欢路小天的了，或者路小天是喜欢召娣的，所以他才每次都拿整路粉粉为由来接近召娣。

这真是很混乱的逻辑，路小天为什么不直接整召娣呢？那样不是来得更直接更简单？

可是青春其实就是让你把简单的事往复杂了想，比如那些情窦初开，如今看来就是荷尔蒙在成长的身体里开始首次发挥作用以测验一下你的身体神经是不是正常，可是我们却要思来想去，你说这到底为什么就喜欢了呢，到底喜欢什么呢，到底可不可以喜欢呢……

青春就在那些无谓的关于对爱情对家国情仇的思考里悄悄的呼啸而过。

路小天当时看见路粉粉没有把碎纸片扔在风里，脸上显出了胜利的微笑，但是我似乎看见有种怅然若失的感觉从路小天的眼角一闪而过。

那时候我们才读高一，路小天作为一个莫名其妙的人物忽然以一种最特别的姿态出现在了我们的面前。首先，一般出现在我们面前的基本上都是路粉粉的追求者，而路小天不是。其次，一般如此关注我们的基本上就是班主任和教导主任以及校长这些学校卫士，而路小天不是。最后，一般总是和我们作对的或者作对完又忽然消失再忽然出现又忽然消失的都是女生，而路小天不是。但是路小天集合了这三者的精华。真是个神奇的人物啊！

路小天的神奇还在于他用他的决心和毅力让路粉粉彻底地养成了一个废弃物统统扔垃圾桶的习惯。

这习惯有多彻底？

有一次我们一起去逛街，路粉粉在街上用面纸擦了把鼻涕，但是到处找来找去就是没找到垃圾桶，于是路粉粉就一直在手心攥着那团包着鼻涕的面纸和我们一起逛街一起吃东西一起试衣服，她甚至在试衣服的时候拜托召娣帮她拿一下那团鼻涕纸。召娣当时笑得差点没背过气去。

想到这个情节，我一个人，像个神经病一样在街头大笑不止。

整整八年过去了，八年没有改变当年的一丝一毫，那些欢笑和哀

愁如今想来还是那么沁人心脾。

这个时候我收到哈悠的短信：“艾宝，我决定留在广州。”

哈悠的短信像一颗炸弹，炸得我精神瘫痪。

少顷，我给木子打了个电话，我说，亲爱的木子，我要走了。木子是我高中同学，大学毕业后跟我一起到广州闯天下。

木子问我去哪里，我说法国，我说我要去法国开始我浪漫的初恋。

第二天，我到了公司就辞职了。

经理对于我这种毫无预兆的离开很是诧异，问我到底是为了什么。

我想了想，觉得总不能告诉他我为了一个男人，或者说我为了躲避一个男人，而理由是我可能会爱上他，所以我要离开，我要躲得远远的。

于是我说，我要去追求理想了，我活这么大终于发现我还有理想，我要在我自己还记得自己的理想的时候为之奋斗，这样，当我满头白发回首往事的时候不至于因为碌碌无为而悔恨，无论这理想是不是能实现，我努力了，不后悔。

经理说，你都多大了你还理想，你能现实点吗，你能成熟点吗？安安分分地工作挣钱，然后结婚生子，才是一个在青春尾巴上飘摇的女人应该走的道路。

我摇头，我说不，我说我一定要去追求理想，哪怕粉身碎骨。如果有一天我没男人要了，我就嫁给理想。

经理很无奈地批准了我的辞职，最后他问我，你的理想是什么？

我想了又想，最后我对他说：“我的理想是做一名作家！”

经理不屑的眼神告诉我这句话对他来说有多荒谬。

但是我在拿着我的离职通知书离开之前对他解释说：“不是写作的作，是作乱犯科的作！”

然后我就那么潇洒地离开了。

其实就在离开的那一刻我也还不知道自己要到哪里去，我只知道

我要离开，离开是我的目的，至于去哪里，有什么重要？

我从没想过去法国找兔牙，之所以对木子这么说是怕她骂我，因为是我把木子拐骗到这个城市来的。

去年，大学刚毕业，我孤身一人在广州游荡，这时候木子正在上海寻找出路，于是我给她发了个短信：此地钱多，人傻，速来！

木子很快就来了，结果她还没出火车站钱包就不见了踪影。当时她瞪着我，还没等她质问，我立即表明，这恰恰是这里的可贵之处，所有人总是能挖空心思地想到把别人腰包里的钱变到自己腰包里的办法。木子一听就笑了，然后从贴身小口袋里摸出几张红钞，说咱一走江湖的，鸡蛋都是分开放的！

我当时拍着木子的肩膀，说：“你这特质和这地方实在是太合拍了！留下！必须的！”

如今，木子真的留下了，而我却说要离开，我担心木子真的怀疑我是市政府的托，把人才拐卖进来，然后撒手不管。

就在我辞职之后，木子终于意识到情况不对，给我打电话，说：“艾宝，你骗我的吧？你的初恋小情人不过是去法国出差，你至于要辞职了去找他吗？你到底是想干什么？”

“木子，我说实话吧，哈悠来了，我想，我必须走了。”

“什么狗屁逻辑！”

“嗯，我的人生就是一场狗屁的逻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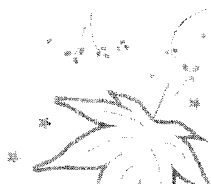
我从广州离开，直奔北京。

从国度之南到国度之北，我知道，其实我确实还有那么一点可怜的梦想。

眼见着青春越来越苍老，那是因为梦想总是在乱七八糟的生活房间里被遗忘在角落，落满灰尘。我想趁着最后梦想还没有衰竭，挠一挠青春的痒。

可是我的青春要从何说起呢？

从路小天开始追路粉粉说起，还是从三子转到我们学校说起？



第二章 青春的情书

三子原名叫什么我竟然已经想不起来了，因为当年大家一直都叫他三子，加上后来他从我生活里长时间的销声匿迹，我能记得的只是他叫三子。

三子曾经是我幼儿园的同学。这事的渊源可真够长的，好像幼儿园的时候我们还同桌过。三子转到我们学校的时候我一下子就认出他了，他还保有幼儿园时的那种腼腆和羞涩，一个永远都不敢正视女生的男生。

三子好像也认出我了，但是他没有和我打招呼，那么我自然也就没有和他打招呼，我不想表明我还记得一个幼儿园的小朋友，这显得三子实在是太重要了。

但是三子转来第二天做的一件事就让我目瞪口呆，终于明白那些腼腆啊羞涩啊低头不语啊都是表象，幼儿园时的特征还能一直保持到现在的估计也就只有性别了。三子彻彻底底地变成了一个“坏男孩”。

那天三子把班里的一个女生骂了，具体原因不祥，据说是那个女生甩鼻涕的时候把鼻涕弄到他新买的外套上了。三子当时对着那女生

劈头盖脸的一顿狠骂，一点情面都没留，也就因为这顿骂，三子彻底地奠定了他在班级里男生帮的地位。

没有一个男生同情那个女生，因为他们都想骂那个女生很久了。那是一个在班级里从来都没人搭理，连鬼见了都想躲的女生。

三子就是用这种极快的速度融入到了集体中，从此就一直看见他和几个男生经常性地出入校门口的那家小饭店。再后来，像打群架、旷课、迟到、早退这种事在三子身上就屡见不鲜了。

我和召娣路粉粉还有文青背地里没少议论这帮不服管教的学生，我们议论的时候愤慨、激昂，恨不得拿着教鞭抽他们。然而事实上是因为我们真正羡慕他们的自由和连老师都不怕的胆量。

那时候我们时刻预备着干点坏事，然而最终不过是小打小闹，顶多敢在路边采朵小花，再升级点就是在校园的花坛里偷株小花苗。像偷西瓜那种事，千年等一回，而且还是作为文青的人会议式来举行的。

所以，我们总是向往三子那种洒脱不羁的模样。

有时候她们开始讨伐三子的时候我偶尔也会替三子说几句好话，比如三子是个没有妈妈管教的可怜的孩子，三子是被他的兄弟姐妹排挤的可怜的孩子，三子还几乎是个没有家的可怜的孩子……每每她们听到这些又都会长吁短叹，说那么三子真是不容易了。

其实我都是瞎编的，我哪里知道三子的那些事，只是因为我说过三子是我的幼儿园同学，所以我觉得我有必要向她们展示一个资深的幼儿园同学应该知道的情报。

直到有一天，文青收到了三子递来的情书。

三子在情书里写到了他的家庭，他说自己是个没有妈妈管教的可怜的孩子，是个被其他兄弟姐妹排挤的可怜的孩子，是个几乎没有家的可怜的孩子……

我震惊了……

但是召娣和路粉粉还有文青则一副早已了然的模样，说：“果然

是啊！”

当然，这不是重点，重点是，文青要怎么处理三子的表白。

不得不说，三子的眼光不错。

虽然文青没有路粉粉漂亮，但是文青身上又有着路粉粉缺失的味道，那种味道，叫清高。

文青几乎都没有问我们的意见，就直接将这一起表白事件置之不理了。

三子的表白敢死队全军覆没。

但是这一点也不影响三子对文青的追求。三子在任何一个可以表达感情的机会里大肆示爱，甚至是考试的作文里。

有谁敢在期终语文考试的作文里洋洋洒洒地写几千字却只是对一个姑娘示爱的主题？也许只有三子敢。那时候三子的那份考卷被全班疯狂传阅，所有人都心领神会啧啧赞叹又不明白张扬。

真是浪漫。

比起路粉粉的粉丝团的那些追求，三子的手法真是浪漫至极。

我当时都想劝文青接受三子了，但是我还是不敢把话说满，我说：“虽然我是他的幼儿园同学，但是，你知道，人是会变的。”我的意思是，三子在我的印象里是个不错的三子，但是如今这现实里就要另外再考察了，所以到底要怎么处理还是要看文青自己。

就在所有人都为三子着急的时候，文青还是老样子——置之不理。

我们问过文青她到底在想什么。文青只是很简单地回答：“没感觉。他不是我喜欢的类型。”

那时已是 2000 年的夏天。

我们高二。

我怀疑三子是找过李水来做说客的。

李水是三子哥们之一，是木子从幼儿园至今都一直同班的同学。我常怀疑李水和木子有一腿，但是那时候李水又有一个漂亮的小女友，

是我们的学妹，于是我这种猜想只能夭折。

李水曾在我面前很随意地说：“三子是真的很喜欢很喜欢文青，三子说了，不管文青喜不喜欢他，他都会一直喜欢她，他要一直追文青，追到文青接受他为止，不管到什么时候。”

于是我当然又把这句话传给了文青。

路粉粉应该对文青和三子的事更加清楚，她整天神秘地笑，于是我怀疑三子和文青开始恋爱了。因为文青也开始行动诡异起来。

然而事实证明我错了，文青的恋爱迹象有些模糊，但是对象却不模糊，竟然不是三子，是文青一个以前的同学。

我有过那么一段时间，因为文青恋爱的对象不是三子而感觉到深深的遗憾，这遗憾的原因竟然不是文青和三子多般配这种理由，而是因为三子和文青都是我的——熟人！看着自己熟悉的朋友谈恋爱，这也许是一件很鼓舞人心的事。

那时候他们问过我很多次，有没有喜欢的男生。

我想了又想，说没有。

我总不能告诉她们其实我一直在暗恋一个已经两年未见的男生，这样显得我多么胆小无力，不但搞暗恋这回事，还暗恋了五六年，暗恋了五六年就算了，都两年不见了也不知道换个人恋恋……我觉得这种事有损我的形象，那还不如回答没有比较好。

虽然后来长大很久我才明白谁的青春没有暗恋那回事，但是那时候已经晚了，我的暗恋终于结束，连说出来的必要也没有了。

哈悠就是在我的暗恋情结疯长的日子里走进我的视线的。

其实几年前我已经认识哈悠了，我想也许那时候他也是认识我的。因为有一次我在宿舍后窗口和对面的一群男生骂架的事几乎轰动了整个男生宿舍区，而那天骂架的对象就是哈悠的同班同学，所以，哈悠没有理由不认识我。